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陳怡均
電話：(03)3322592#8520
電子信箱：yichun@mail.tyccc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視字第10500163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比賽簡章、主視覺海報各1份(1050016376_Attach01.docx、1050016376_Attach02.jpg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第11屆桃園全國春聯書法比賽」初選徵件，惠請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宏揚漢字書法藝術，鼓勵書法研習風氣，配合新春節慶，鼓勵常民書法寫作，本局舉辦旨揭比賽，廣邀全國民眾報名參賽，共享漢字書寫樂趣。
- 二、旨揭比賽將於105年10月31日至11月23日辦理初選徵件，本比賽採線上報名，相關訊息可至本比賽報名網站（www.tycam.tw）。
- 三、檢附比賽簡章、主視覺海報(電子檔及紙本)各1份，電子檔請惠予協助於官方網站或臉書專頁露出宣傳，紙本(另寄)請惠予協助張貼。

正本：本市各區公所(不含中壢區公所)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全國藝術相關大專院校、本市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(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除外)、本市各高中職

副本：

